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纪念版

法国农村史

〔法〕马克·布洛赫 著



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纪念版

法国农村史

〔法〕马克·布洛赫 著

余中先 张朋浩 车耳 译



商务印书馆

2017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法国农村史/(法)马克·布洛赫著;余中先,张朋浩,车耳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2017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120周年纪念版.分科本.经济学)

ISBN 978-7-100-13746-1

I. ①法… II. ①马… ②余… ③张… ④车…
III. ①农业史—法国 IV. ①F356.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93069 号

权利保留,侵权必究。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120周年纪念版·分科本)

法国农村史

[法] 马克·布洛赫 著
余中先 张朋浩 车耳 译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务印书馆发行
南京爱德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ISBN 978-7-100-13746-1

2017年8月第1版 开本 880×1240 1/32
2017年8月第1次印刷 印张 9 $\frac{3}{4}$ 插页 2
定价:37.00元

Marc Bloch

**LES CARACTÈRES ORIGINAUX
DE L'HISTOIRE RURALE FRANCAISE**

Société D'édition «Les Belles Lettres» Paris 1931

根据巴黎“优秀文献”出版公司 1931 年版译出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120 周年纪念版·分科本)

出版说明

2017 年 2 月 11 日,商务印书馆迎来 120 岁的生日。120 年前,商务印书馆前贤怀揣文化救国的理想,抱持“昌明教育,开启民智”的使命,立足本土,放眼寰宇,以出版为津梁,沟通中西,为中国、为世界提供最富智慧的思想文化成果。无论世事白云苍狗,潮流左右激荡,甚至战火硝烟弥漫,始终践行学术报国志,不改初心。

选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即其一端。早在 20 世纪初年便出版《原富》《天演论》等影响至今的代表性著作,1950 年代后更致力于外国哲学和社会科学经典的译介,及至 1980 年代,辑为“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汇涓为流,蔚为大观。丛书自 1981 年开始出版,历时三十余年,迄今已推出七百种,是我国现代出版史上规模最大、最为重要的学术翻译工程。

丛书所选之书,立场观点不囿于一派,学科领域不限于一门,皆为文明开启以来,各时代、各国家、各民族的思想与文化精粹,代表着人类已经到达过的精神境界。丛书系统译介世界学术经典,



引领时代思想,为本土原创学术的发展提供丰富的文化滋养,为推动中国现代学术和现代化进程做出了突出的贡献。

为纪念商务印书馆成立 120 周年,我们整体推出“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120 周年纪念版的分科本,延续传统分为橙色、绿色、蓝色、黄色和赭石色五类,对应收录哲学、政治·法律·社会学、经济、历史·地理和语言学等学科的学术经典著作,既利于文化积累,又便于研读查考,同时向长期支持丛书出版的译者、编者和读者致以敬意。

两甲子后的今天,商务印书馆又站在了一个新的历史时间节点上。我们不仅要铭记先辈的身影和足迹,更须让我们的步伐充满新的时代精神。这是商务人代代相传的事业,更是与国家和民族的命运始终紧密相连的事业。我们责无旁贷,必须做好我们这代人的传承与创造,让我们的努力和成果不仅凝聚成民族文化的记忆,还能成为后来人可以接续的事业。唯此,才能不负前贤,无愧来者。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2017 年 5 月



中译本序言

《法国农村史》^①今天在西方史学界已被公认为一部古典名著。著者马克·布洛赫(Marc Bloch, 1886—1944 年)是法国当代负有国际盛誉的历史学家^②, 曾任斯特拉斯堡大学(1921—1936 年)、巴黎大学(1937—1940 年)、蒙彼利埃大学(1941—1942 年)等校教授, 著有《法国农村史》、《封建社会史》(二卷, 1939—1940 年, 英译本, 1961 年)和《史学论文集》(二卷, 1963 年)^③等书。他于 1929 年与同事斯特拉斯堡大学教授、法国历史学家卢契安·费夫尔(Lucien Febvre, 1878—1956 年)合作, 创办并且主编《经济与社会史年鉴》杂志。这是法国第一份社会经济史杂志, 也是马克·布洛赫和费夫尔倾注全部心血的事业。特别是布洛赫。在《年鉴》的“每一期上, 他的书评、札记和论文都占据一大部分, 并且往往是最

① 法文原名《法国农村史的基本特征》, 1931 年初版; 再版, 二卷, 1952 年、1956 年。(第一卷, 1952 年, 系重印 1931 年版原书; 第二卷系布洛赫在 1931 年后的论文和为增订 1931 年版而作的笔记, 由 R. Dauvergne 编辑成书。)英文译本, 1966 年, 中译本系据 1931 年初版法文原著译出。

② 英国剑桥大学教授、著名经济史学家波士坦(M. M. Postan)称他为 20 世纪法国最伟大的历史学家(英国《经济史评论》杂志, 1944 年, 新辑, 第 14 卷, 第 2 期, 第 161 页)。

③ 《史学论文集》包括 1911—1948 年间发表的马克·布洛赫论文。



引人入胜的部分”。^①到了30年代后期,《年鉴》成了全欧洲一份最生动、最富有启发性和最有创见的史学杂志,它不但反映和代表了,而且还引导和领导了法国及其邻国的历史研究,造成一代新的学风。^②

马克·布洛赫不但是一个卓越的历史学家,而且还是一个值得后世永远怀念的民主自由战士,一个英勇的爱国者。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他多次为法国荣立战功;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德国纳粹势力侵入法国以后,他因为是犹太人,被迫辞去教职。这时他本来可去美国或阿尔及尔任教,却宁愿留在法国参加抵抗阵线活动,最后于1944年被捕,在德军集中营中遇害。这时他还不过58岁。

马克·布洛赫的过早去世,使得他能够留给后世的著作不是太多。《法国农村史》是他的成名之作,也是他的史学造诣的代表作品。这书的特征,或者也可以说是马克·布洛赫史学的特征,我认为有这样三方面:

第一,古为今用。

马克·布洛赫在他生命的最后日子里,在德军集中营用小生笔记簿写了(没有最后完成)一部小书《史学罪言或史家行业》^③。在这本书里,他开宗明义讨论了“历史有什么用处”或“为什么要研究历史”的问题。他认为史学也能够成为一门科学。史学研究的目的

① 前引波士坦文,〔英〕《经济史评论》,新辑,XIV:2:161—162。

② 前引波士坦文,〔英〕《经济史评论》,新辑,XIV:2:161—162;费尔南·布劳代尔(Fernand Braudel):“马克·布洛赫”,载《国际社会科学百科全书》。

③ 布洛赫死后,由费夫尔整理成书,于1949年出版;英译本《史家行业》,1954年。



虽然不能是探索严格和永恒不变的规律,也应当是分辨事物和增进人对于现实世界的理解,使他们通过古为今用,能够生活得好一些。^① 由此,他认为一个历史学家的任务不能限于铺陈史料、描绘史实,而是要去解释史实,说明历史事件的前因后果,或揭示事物表象下面的隐含实质。^② 上乘的历史著作应该能够古为今用。

马克·布洛赫的《法国农村史》是这样的一本著作。这书的内容是古代、中世纪和近代早期法国社会的物质和经济基础,也就是农业生产和庄园制度。庄园制度(农村生产关系)史占四分之三的篇幅,是全书的主要内容。专门论述农业生产的部分只占很小的篇幅:开头谈了荒地开垦、耕种技术、传统土地公用制度,最后谈了农业革命的开始和农民个人主义。但我们从书中不难看出,马克·布洛赫研究庄园制度史的目的,主要不是在于了解这种中世纪社会生产关系制度本身,而是在于了解这种制度对法国中世纪以来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民个人主义的影响。在中世纪和中世纪以后的长短不同时期,欧洲地区几乎都存在过与法国庄园制度大致相同的农村社会关系,但从16世纪开始农业革命以后,西欧像英国或德国的农业一样,逐渐形成了以大地主经营的、围圈起来的大农场为主的局面;而在法国则除了少数省区有圈地农场以外,占统治地位的是农民小土地所有制,是农民个人主义经营。个体小农业直到今天还是法国经济发展中一个拖后腿的因素。这是什么缘故呢?马克·布洛赫现在提出了答案。他在《法国农村史》的最后写道:

① 《史家行业》(英译本),第10、12、17页。

② 同上,第9—13、190页。



“土地形状上的传统主义,共同耕作方式对新精神的长期抵抗,农业技术进步的缓慢,这一切的原因不都在于小农经济的顽固性吗?远在王家法庭最终批准法律承认自由租地耕种者的权利之前,小农经济就名正言顺地建立在领主的习惯法基础上,并且从地多人少这一现象中找到了它经济上的存在理由。”

这也就是说,马克·布洛赫并不认为贵族地主庄园和农奴制度是法国所以盛行小农经济的决定性因素,经济和其他的条件可能对一地的土地占有和农业经营方式有更为重要的作用。

马克·布洛赫是怎样得出自己的结论的呢?主要是从他的史学观点和方法。在本书中,马克·布洛赫的两个史学观点是清楚的:整体史观和多因素论。

第二,整体史观,多因素论。

马克·布洛赫认为史学是一门研究在时间过程中的具体的人类社会或其中某一现象的科学。由于任何时代的社会都是一个整体,任何社会现象,不论是某一事件的发生,还是某一制度的兴起或中衰都是既有历史渊源,又有当时各种环境因素的作用。全部人类历史便是这样由时间因素和空间因素相互作用而成的一个整体。从时间上来说,这是一个不断运动,不断前进,绝不返顾的整体。历史“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剪不断”。马克·布洛赫因此认为:从古到今的历史本来不能割断,只是因为一个人的生命过于短促而历史的范围过广,所以才需要断代研究,但不论是哪一段历史的研究都不能画地为牢,闭关自守,而必须看到别的时代,上下古今互通声气,因为唯一的真实历史是通史,而通史是只有通过断代



史或部门史之间的互相合作才能写好的。^①

从空间关系来说,任何一个特定时间的社会现象都是同当时周围环境相联系的。“欧洲封建制度不是由〔古罗马〕遗迹拼凑而成,而是从我们历史上一个时期的社会总体情况中兴起的。”马克·布洛赫因此引用阿拉伯人的一句成语——“人的近似他们的时代要超过近似他们的父亲”,来告诫历史学家不要脱离具体时代来理解一种社会现象,不要把人类社会抽象化,而是应“在思想上充分领略当时的时代气氛”^②。一个时候的社会总体情况或时代环境自然是复杂的,是多种因素相互作用的结果,其中经济和社会因素无疑十分重要。马克·布洛赫正是因为认识这些因素的重要性,所以才用“经济与社会史”来命名他和费夫尔在1929年创办的《年鉴》杂志;但他同时认为其他如地理、心理和生产技术等也是在不同时期起着程度不等的作用的因素。



马克·布洛赫就是用这些观点写成《法国农村史》的。

第三,比较研究和综合分析。

根据整体史观和多因素论,马克·布洛赫主要运用比较研究和综合分析两种方法来研究法国农村史。他在这部书中的比较研究分为两个层次:首先是法国各地区之间的比较,这是全书的主题;其次是,他认为法国问题只有摆在整个欧洲当中去,才能更加深刻地理解。

比较研究是根据整体史观需要的史学方法。根据多因素论,马

① 《史家行业》(英译本),第47页。

② 同上,第27、34—35页。

克·布洛赫的《法国农村史》不但是一部社会经济史,而且也是一部农民心理史和人文地理史,一部这些专门史的综合系统历史。书中对法国近代农民个人主义的论述是比较研究和多学科综合分析的成果。

《法国农村史》没有涉及封建主义。马克·布洛赫把庄园和农奴制劳动看作欧洲中世纪封建制度的主要组成部分^①,但认为庄园制度和封建制度是在性质上和历史上都不相同的制度,不宜混为一谈^②,所以他把欧洲中世纪封建社会中一般人的思想文化意识和政治法律制度等上层建筑问题,一概留到《封建社会史》中去详细论述,不在这里涉及。

我国从先秦以来就是一个小农经济社会。其渊源所自以及所以如此的原因,似乎到今天还有待于很好研究。对于这种研究,马克·布洛赫用以研究欧洲封建社会和庄园制度的观点、方法以及他的研究成果都可能值得我们参考。现在张朋浩、车耳和余中先三位同志把《法国农村史》译成中文,商务印书馆把它作为“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之一出版,对于我国的社会经济史教学和研究都将起帮助和促进作用,自然是很大的好事,但我还希望这书的续篇——《封建社会史》也能不久就有中文译本出版,好使大家能更深入和全面地了解马克·布洛赫。

陈振汉

1989年2月,北京大学

^① 《封建社会史》(英译本,1961年),第446页。

^② 《史家行业》(英译本),第171页。

目 录

导言 对方法的几点思考.....	1
书目指南	10
第一章 占有土地的主要阶段	14
一、初始阶段	14
二、大拓荒时代	19
三、从中世纪的大拓垦到农业革命	33
第二章 农田生活	37
一、旧农业的一般特征	37
二、轮作型式	42
三、农田状态:长形敞地	52
四、农田状态:不规则形敞地	65
五、农田状态:圈地	73
第三章 14、15 世纪危机以前的领主制	82
一、中世纪前期领主制及其起源	82
二、从大地产主到土地食利者	95
第四章 从中世纪末到法国大革命前领主庄园与所有制的演变.....	122
一、领主庄园法律地位的演变;农奴地位的变化	122



二、领主财富的危机	134
三、“领主的反对势力”：大土地所有者和小土地所有者 ...	148
第五章 社会集团	176
一、份地和家庭共同体	176
二、农村共同体；公社	194
三、阶级	216
第六章 农业革命的开端	224
一、对集体地役的首次攻击：普罗旺斯和诺曼底	225
二、公共牧场权的衰落	238
三、技术革命	242
四、走向农业个体化的势力：公共地产和圈围	248
第七章 延续：过去和现在	263
地名索引	276
人名译名对照表	285
附图目录	288



导言 对方法的几点思考

若将应由作者一个人承担的责任转嫁到可爱的客人们头上，这恐怕可以称之为是一场恶作剧。但是我要说，假如比较文化研究院去年秋天并未邀请我去作一系列讲座，这本书也许就不会出世。一个深知职业困难的历史学者——按福斯泰尔·德·库朗热的话来说，这是一切职业中最艰难的一项——在决定用几百页纸的文字描述一段漫长的进化史时不会不犹豫再三的，更何况这段历史还模糊不清。我终于屈从于一种欲望，向比我在奥斯陆的宽厚仁慈的听众数量更多的读者提出一些假设，直至今日，我仍未有暇运用必要的证据进一步发挥这些假设，然而眼下，我觉得这些假设会向研究者们提供有用之物，指明工作方向。在触及问题的要害之前，最好简单地解释一下我是在什么思想方法指导下致力于本书写作的。当然，关于方法的有些问题会超出，甚至大大超出我这本小书的范围。

*

*

*

有些时候，在一门学科的发展中，一种设想，哪怕表面看来很不成熟，往往会比许许多多的分析研究更有用，换句话说，有时候揭示问题本身比试图解决它们更为重要。我国的农村史研究似乎也到了这种时候。一个探险者在钻入茂密的丛林之前，总要简略



地环顾四周,一旦钻入密林后,他的视野再也不会开阔了,我希望实现的就是这种环顾。我们的无知是惊人的。我尽力不去遮掩这种无知,也不遮掩研究中存在的空白,尽管我的资料有些部分所依据的是第一手调查,但终究是东一榔头西一棒子,难免流于不全。^①然而,为了使我的论文不至于不可卒读,我只在万不得已之处,才用上一两个问号。总而言之,难道不可以这么认为:在科研课题中,一切肯定都只是假定?今后更深入的研究将会宣告我的论文已彻底过时,到那时,如果我可以相信,我的错误臆测曾帮助了历史真理意识到它本身的正确,那么我的辛苦就算得到了完全的报答。

只有那些小心谨慎地囿于地形学范围的研究才能够为最终结果提供必要的条件。但它很少能提出重大的问题。而要提出重大问题,就必须具有更为广阔的视野,绝不能让基本特点消失在次要内容的混沌体中。甚至有时候,把视野放在整整一个民族的范围中还嫌不够:如果不在一开始就将眼光放在全法国,我们怎么能抓住各不同地区发展中的独特之处呢?推而广之,法国的发展运动只有放到全欧洲范围内来考察才能显出其真正意义。这种研究,既不是强迫同化,更不明确区分,也不是像玩拼照片游戏那样构建一个虚假的、传统的、模糊的总体形象,而是通过对比,在指出它们的共同性的同时指出其独特性。因此,我目前进行的民族历史某股潮流的研究紧密地与我以前努力从事的比较研究相联系,也与邀请我的比

^① 顺便提一下,我远远不能达到自己曾希望达到的数量上的精确性,尤其是在农田地块的面积上:研究古代度量衡制度必需的计量工具几乎全都找不到。



较文化研究学院已往做了大量工作的研究事业相联系着。

但是,论文形式本身所要求的简单化不得不带来某种程度的曲解,这一点必须正大光明地指出来。“法国农村史”这几个字看来十分简单。然而仔细考察起来,众多的困难就接踵而至。从农业的基本结构上看,构成现代法国各地区之间的差别比任何一个单独地区同政治边境以外的其他国家的地区的差别要大得多,在过去,这种特点尤其明显。渐渐地,在这些基本的差异之上,一个人们称之为法国农村的社会建立起来了,这一过程固然十分缓慢,而且吸收了原先属于国外的许多社会或社会碎片的因素。如果我们事先不讲清楚,对这些借助于各个不协调社会的古老现象的了解与现代及当代法国的智力水平绝不可分离(而这种智力则是从原始的多样化的差异中一代接一代传继下来的),那么,把有关9世纪的材料当成是“法国”的,如同把13世纪的材料看作普罗旺斯的一样实属荒谬至极之事。一句话,定论只能在终点得出,而不是在起源,或是在发展途中:也许这是一个公认的惯例,但愿它有自知之明。

法国农村是一个庞杂的社会,在其边境之内,在同一片社会色调的版图内,顽固地聚集着各种截然不同的农业文明的遗迹。洛林的大村庄四周无圈围的长条田,布列塔尼的圈地和农舍,像古希腊卫城那样的普罗旺斯的村庄,朗格多克和贝里的不规则地块,凡此种种不同形象,我们即使闭上眼睛,也能在思想的目光前看到它们的形状,它们解释了存在于人类社会中的差异之深刻。我努力试图给这些差别以及其他许多差别以公正的评价。然而,考虑到叙述必须简要,又希望首先将重点放在几个常遭世人轻视的重大

